

桃江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制度

为加强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管理,确保补贴资金安全和政策效益充分发挥作用。根据《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机购置补贴管理工作的通知》(湘农联〔2019〕70号)的精神和要求,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桃江县农机购置补贴机具核验制度。

一、核验内容

补贴机具核验是指县级及以下农机化主管部门对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以下简称“购机者”)申报农机购置补贴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形式审核、对机具进行核查的工作。核验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购机者身份信息。个人身份证件或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工商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及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等信息;

(二)购买信息。购买补贴机具税控发票(须载明所购置机具之:名称、型号、数量、单价、总价、出厂编号、动力编号、生产企业名称)及复印件;

(三)机具信息。机具实物上的固定铭牌信息、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所对应机具的信息。牌证管理机具同时提供《行驶证》、《机具登记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四)其他信息。惠农补贴“一卡通”存折原件及复印件(农业生产经营组织需提供银行开户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二、核验程序及要求

(一)受理申请。对购机者自主提出的补贴申请，主管部门应按规定及时受理。。

(二)资料核验。一是购机者及其身份、购机税控发票等资料。购机者为个人的，重点核验购机者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照片是否相符，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与购机者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是否一致；购机者为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重点核验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本人与其身份证件的照片是否相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所显示的姓名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购机者名称与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是否一致。二是银行卡(折)等资料。重点核验购机者填写的银行卡(折)账号、开户名等信息与其携带的银行卡(折)所显示的账号、身份证件所显示的购机者姓名、工商营业执照所显示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名称是否一致。三是购机价格真实性承诺。提示购机者确认购机税控发票上的购机金额与其实实际全部支付给经销企业的资金是否一致，以及隐瞒不报、提供虚假信息需承担的违规责任，提示购机者对购机价格的真实性签字确认。四是政策实施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未通过核验的，应将所发现的问题一次性告知购机者，并说明完善方法。

(三)机具核验。机具核实应在受理购机者补贴申请后尽快进行，必须“三见一查”(即见人见机见票查参数)，逐项签字确认，并将核查结果录入补贴信息系统，此项工作可在公示期内进行。

一是重点机具核验。对非牌证管理机具重点核验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机具名称、生产企业、型号、发动机号(不带动力的可不核验)、出厂编号与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是否一致,所购实物机具铭牌显示信息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

对牌证管理机具,免于现场实物核验,但需核验购机者携带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行驶证》信息与农机安全监理系统推送给辅助管理系统的牌证信息、机具信息是否一致,购机税控发票所显示的经销企业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内对应的经销信息是否一致。

二是非重点机具核验。对补贴额较低、风险可控度高的机具可采取补贴资金兑付后按比例抽查核验方式进行,抽核内容同重点机具。鼓励通过进村入户、提前预约等方式开展核验,便利购机者以及设施安装类机具核验。核验结果由核验人员与购机者双方签字确认。

原则上各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主任为主核员,负责购置补贴工作的成员为核查员,核查员对机具购买的真实性负责,主核查员负总责。核实机具后,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必须及时公示补贴信息。

(四)复核登记。对资料核验、机具核验的程序、方式和签章的规范性进行集体复核,可与集体会商同步进行,通过后登记立册。

(五)公示报送。对通过复核的补贴申请信息进行为期不少于30天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报送同级财政部门。

(六)资料处理。对财政部门未提出疑义的补贴申请，将其核验资料留存备用备查，主要包括：

- 1、资金申请表；
- 2、资金申请告知承诺书；
- 3、补贴产品购销合同原件；
- 4、购机者居民身份证（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则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5、购机发票复印件；
- 6、惠农补贴“一卡通”存折复印件（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则为银行开户证明复印件）；
- 7、牌证管理机具《行驶证》复印件。

三、监督管理

(一)加强核验人员队伍建设。各乡镇需选配责任心强、业务素质高、作风优良的干部从事核验工作，对其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廉洁从政、业务技能等方面的教育培训。

(二)推行购机承诺践诺。加强购机者补贴申请行为的自我约束和信用管理，实行补贴申请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的自主承诺，引导其规范参与补贴政策实施，主动报告所发现的问题，共同维护政策实施良好环境。

(三)全面排查违规线索。对核验中发现的补贴申请违规行为线索，由核机工作人员逐条书面登记，并及时报告分管领导。开

展违规线索集体研究，对违规嫌疑较大或反复出现的应启动调查程序，对违规嫌疑较小的留存材料备查。

(四)严格监督管理。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以机具核验流程为主线，逐项工作、逐个环节查找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

